大连市金州区（金普新区）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1年预算（草案）报告（书面）

——2021年3月X日在大连市金州区（金普新区）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X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受金州区人民政府和金普新区管委会的委托，现将大连市金州区（金普新区）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疫情冲击，在金普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新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对冲疫情影响，稳定经济促进社会发展，完成全年主要财政目标，财政运行状况平稳。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52.32亿元，比上年下降21%。剔除一次性因素后，可比增长2.7%，完成年初目标。其中：税收收入125.85亿元，增长1%；非税收入26.47亿元，下降61.3%。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92.06亿元，占大连市全部收入的27.3%。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7.82亿元、调入资金34.09亿元，债券转贷收入29.86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7.16亿元，上年结余8.84亿元，收入总量为320.1亿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9.04亿元，加上上解支出18.44亿元，债务还本支出29.36亿元，结转支出、调出资金以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93.26亿元，支出总量为320.1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6.97亿元，下降24.7%，完成预算的100.1%，其中：税收收入103.69亿元，增长0.4%；非税收入23.28亿元，下降64.4%。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4.37亿元、调入资金7.07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9.36亿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6.05亿元，上年结余2.93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3亿元，收入总量为259.75亿元。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02亿元，下降5.6%，为预算的82.5%。加上上解支出15.24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8.86元，结转支出以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3.63亿元，援助其他地区54亿元，支出总量为259.75亿元，收支总量相抵，达到收支平衡。

3.区本级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增值税44.8亿元，为预算的93.6%，增长7.4%。

企业所得税21.39亿元，为预算的85.7%，下降11.6%。

个人所得税3.93亿元，为预算的104.2%，下降0.3%。

契税完成8.4亿元，为预算的123.6%，增长14.2%，主要受本年度土地挂牌成交量增加影响。

非税收入23.28亿元，为预算的117.4%，下降64.4%，主要是2019年海洋督察罚款罚没形成一次性收入较高导致。2020年在组织非税收入方面完成海洋督察整改7.68亿元，同时，加大特许经营权出让力度，金州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等PPP项目经营权转让收入入库2.57亿元。

4.区本级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19.47亿元，为预算的109.5%。积极改善办学条件，主要用于新建学校、学校设备更新购置、校舍维修、改善农村校舍和学校环境、校车运营等项目支出；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扶持，着力提高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

科学技术支出5.33亿元，为预算的250.2%。主要用于科技产业和重点企业的扶持，推进企业加快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提升。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5亿元，为预算的87.1%。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丰富城乡居民文化体育生活。灵活运用财政扶持政策，支持文化产业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73亿元，为预算的88.4%。加大社保基金财政补助投入，落实提高保障标准，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720元统一提高至每人每月750元；继续做好老年人社会福利事业；统一城乡居家养老服务标准；完善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制度，开展“两节”临时救济和慰问活动；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支持公益性岗位及社保补贴、公益岗补贴、大学生就业、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等项目政策；足额保障农民工应急周转金。

卫生健康支出6.63亿元，为预算的97.7%。把人民生命健康放在首位，保障卫生健康支出。全面落实医疗改革支出和相关补助政策；全面落实城乡统一的基本公共卫生保障制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标准由69元提高至74元；支持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继续落实计划生育奖励补助政策，全年支出4,741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6.95亿元，为预算的59.5%。支持城乡区域协调发展，重点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落实农村改厕任务；加快推进垃圾分类，强化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能力，提升城乡管理水平。

农林水支出4.9亿元，为预算的123.6%。继续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农村环境和配套设施；推进现代化农业和农业特色产业化建设，支持农业组织和产业化经营，加强耕地保护工作。

5.转移支付和预备费使用情况

（1）上级转移支付情况。中央、省、市对新区区本级转移支付24.37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19.72亿元，主要是体制补助和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4.66亿元，主要包括：农林水支出2,79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3,063万元、教育4,660万元、节能环保5,890万元、城乡社区3,792万元等。

（2）区本级预备费使用情况。2020年区本级预备费预算执行2.1亿元，主要使用方向：一般公共服务2,13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312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227万元，商业服务业1,371万元等。

6.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普湾经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88亿元，增长9.5%，为预算的98%。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6亿元、调入资金25.77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16亿元，上年结余收入1.95亿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54亿元，收入总量为94.36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83亿元，增长116.5%，为预算的98.4%。加上上解支出1.47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1.93亿元（上解区本级社会事务支出），调出资金25.42亿元，结转支出以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71亿元，支出总量为94.36亿元，收支总量相抵，达到收支平衡。

（2）保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9.47亿元，增长3%，为预算的100.7%。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0.85亿元，调入资金1.2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0.5亿元，上年结余3.96亿元，收入总量为26.03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19亿元，下降24.2%，为预算的93.9%。加上上解支出1.73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0.5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4.13亿元（上解区本级社会事务支出），结转支出以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48亿元，支出总量为26.03亿元，收支总量相抵，达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32.91亿元，为预算的67.1%；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69.75亿元，为预算的92.9%。

1.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30亿元，为预算的75.5%，其中：土地出让金23.78亿元，为预算的71%；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5.52亿元，为预算的138.1%。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41.93亿元，为预算的93.4%，其中：土地出让金支出19.84亿元，主要用于征地动迁、土地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2.77亿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付、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减去上解支出、调出资金、专项债务还本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实现了收支平衡。

2.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普湾经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1.97亿元，为预算的64.6%；政府性基金支出27.11亿元（主要来源于调入资金），为预算的94.5%。

保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0.94亿元，为预算的16.4%，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下降所致；政府性基金支出0.71亿元，为预算的35.6%。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5万元，主要是利润收入和股利、股息收入。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管理。

保税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2万元，为利润收入。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管理。

## （四）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1.63亿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16.17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1.62亿元（其中，财政补助6.89亿元）；采暖基金0.33亿元（其中，财政补助0.19亿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9.54亿元（其中，财政补助8.95亿元）；离休干部医疗保险基金0.14亿元（其中，财政补助0.14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1.4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1.6亿元，采暖基金0.41亿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9.26亿元，离休干部医疗保险基金0.13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0.23亿元，年末滚存结余3.18亿元。

## （五）政府债务情况

全区政府债务年初余额504.0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75.96亿元；专项债务228.05亿元。2020年债务收入91.84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9.86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61.98亿元。当年偿还本金81.5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9.45亿元；专项债务52.1亿元。年末债务余额514.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76.37亿元；专项债务237.93亿元。

区本级政府债务年初余额355.3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65.35亿元；专项债务90亿元。债务收入54.44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9.36亿元（含新增一般债务0.5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25.08亿元（含新增专项债10亿元）。当年偿还本金43.9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8.86亿元；专项债务15.08亿元。年末债务余额365.8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65.85亿元；专项债务100亿元。

## （六）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决议情况和财政重点工作

按照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区政府及相关部门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积极财政政策对冲疫情影响。一是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强化惠企效果，与制度性安排相结合，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企业税费负担。二是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努力稳企业保就业，加强同税务和全区各部门合作，积极推动企业复工复产，结合项目服务年，做好企业服务工作，切实解决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实际困难，创造有利于新增税源企业发展的良好环境，培育新增税源。充分利用我区存量免抵调库资源，加快调库进度，促进收入增长。

2.保障财政健康稳定运行。一是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决策部署，在今年财政收入下降的巨大压力下，多措并举，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确保不发生债务风险。二是紧盯财政运行，兜牢“三保”底线，按照财政部要求，“三保”支出的保障责任严格按照县级为主、省级兜底的原则，县级要全面落实好保障责任，为此，新区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保障顺序，多渠道筹集资金，切实保障民生和运行支出，兜牢“三保”底线。

3.加强统筹助力疫情防控。一是加大投入保障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根据疫情态势和防控需要，新区财政迅速响应，启动应急机制，优化程序，筹集调度，确保疫情防控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二是建立采购“绿色通道”。印发《金普新区财政局转发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和《金普新区财政局转发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文件，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绿色通道”相关要求，确保防控物资及时到位。三是积极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支持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减免国有房产的租金，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为中小企业解困。

4.扩大政府投资推动新区发展。一是积极争取专项债券额度，新区抢抓机遇，积极工作，认真落实，加强项目谋划，夯实项目储备，推进项目申报，2020年申请专项债额度10亿元，用于依山海国际社区和新日本工业团地两个项目建设，极大地缓解了建设资金不足的问题。二是积极争取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主要用于地方公共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抗疫相关支出，填补了由于偿还债务而引发的支出能力不足。三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重点保障民生基建项目、环保督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需求。对涉及信访、农民工工资、政府清欠等项目，开辟并畅通紧急项目指标下达和拨款绿色通道，提前完成全年清理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无分歧账款清零工作任务。

5.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以“六稳”促“六保”。一是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严格落实支出压减目标，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必要和使用效益偏低的资金，按照辽宁省、大连市的部署，2020年压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扣除上级专项）的4.1%；二是盘活存量资金，加大部门预算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力度，将2018年及以前年度权责发生制结转全部收回统筹利用，优先保障重大战略、重要改革和重点任务；三是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集中财力扎实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全面落实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任务，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稳住经济基本盘，兜住民生底线，全面推进企业复工复产达产。

6.发挥金融力量激发市场活力。一是发挥金融企业引领作用。组织区内国有金融企业会同银行机构建立应急联系机制，支持新区企业复工复产，疫情期间带动信贷资金1145笔，累计资金30.66亿元。二是加强政策宣传与引导。积极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争取上级部门政策支持，会同人社、担保、银行等机构推动普惠金融政策惠及大众。及时收集整理机构产品、政策解读等金融动态信息，在全市复工复产金融动态及各级新闻媒体发布。三是推动地方政府与金融机构合作。会同市银保监局举办金普新区银保政企对接会，落实稳外贸的政策；推动新区与国开行大连分行等15家金融机构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合作金额达2150亿元。四是加快推进企业上市。继续做好拟上市企业培育工作，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企业参加沪深交易所业务培训，了解资本市场政策动向。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突如其来的疫情对新区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影响，金普新区加大投入积极抗击疫情，加大力度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修复产业链条，为取得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双胜利提供保障。但同时，我们也清楚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新区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三保”和“六保”工作不同程度地存在压力；财源建设应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的绩效亟需提高，支出结构有待于进一步优化和调整；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仍然是未来中长期的重点任务之一。在新的一年以及“十四五”期间，如何千方百计科学管理逐步消化和解决这些问题仍然是我们面临的巨大挑战。

# 三、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按照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系统谋划各项工作，确保新区社会经济平稳运行。

2021年预算安排及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大连振兴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大力提质增效，全力支持新区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领域改革，加大“六稳”工作力度，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思想，真正过紧日子，坚持精打细算、把钱用在刀刃上，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强财政资金统筹，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大各类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盘活存量资金，避免闲置和沉淀；深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 （一）一般公共预算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6.88亿元，比上年增长3%。其中：税收收入133.15亿元，增长5.8%；非税收入23.73亿元，下降10.3%。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6.45亿元，比上年预算下降8.6%（以下均为比上年调整预算）。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7.61亿元，增长0.5%。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3.9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17.5%，一方面区本级承接园区社会事务增加支出，另一方面是处理遗留问题等力度加大。

3.园区一般公共预算

普湾经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亿元，下降4.8%，剔除分成比例改变因素，可比增长12.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79亿元，比上年下降72.2%。

保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35亿元，增长9.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76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3.7%。

金石滩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2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66.3%。按照体制测算，金石滩园区2021年支出预算为1.39亿元。由于金石滩园区2021年不具备完全独立核算条件，经管委会批准，金石滩园区2021年收入暂全额上解区本级，支出在区本级核算。

4.上级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

大连市对金普新区预告知的转移支付项目13.48亿元，其中：主要是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城乡社区、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方面的补助。已全部列入预算。

5.金普新区对园区的转移支付情况

金普新区对园区转移支付31.55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19.22亿元，主要为保障园区人员、公用及主责主业支出；专项转移支付12.33亿元，主要是对普湾经济区偿债支出补助。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3.92亿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49.47亿元；基础设施配套费3.68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3.26亿元。计划主要用于专项债务付息、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征地动迁、土地收储等。

2.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3.92亿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40亿元；基础设施配套费3.2亿元。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3.17亿元。计划主要用于专项债务付息、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征地动迁、土地收储等。

3.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普湾经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亿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3.67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08亿元。

保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亿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5.8亿元；基础设施配套费0.2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亿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40万元，主要为国有企业利润及国有控股、参股企业按照股权比例上缴的股利、股息收入等。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 （四）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22.77亿元（其中，财政补助17.86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2.41亿元（其中，财政补助7.7亿元），采暖基金0.45亿元（其中，财政补助0.35亿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9.75亿元（其中，财政补助9.65亿元。含原开发区、金州区专户），离休干部医疗保险基金0.16亿元（其中，财政补助0.16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3.19亿元（不含原金州区临时工养老保险），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2.64亿元，采暖基金0.44亿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9.95亿元，离休干部医疗保险基金0.16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当年赤字0.42亿元，上年结余3.18亿元，年末滚存结余2.77亿元。

## （五）政府债务情况

1.全区政府债务情况

全区政府债务年初余额514.3亿元（其中：区本级365.85亿元；普湾经济区45.43亿元；保税区103.02亿元。），2021年计划偿还到期本金64.1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4.49亿元；专项债务19.67亿元。

2.区本级政府债务情况

区本级政府债务年初余额365.85亿元，2021年计划偿还本金54.5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2.28亿元；专项债务12.31亿元。

## （六）2021年新区主要财政收支政策

1.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新区将严格支出管理，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执守简朴、力戒奢华，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一是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2021年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仍要进一步压减；对于重点支出，按照从严从紧的原则安排。二是继续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预算，对于无实质内容的因公出国出境、公务接待等活动予以取消；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切实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三是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调研、论坛、庆典等活动，积极采用视频、电话、网络等新型方式开展，努力节约行政运行成本。

2.保基本民生，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支持教育现代化，安排教育经费20.1亿元，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推进健康事业发展，毫不松懈地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突出可持续、保底线，促进人民健康和医疗卫生水平提高。安排预算6.88亿元，保障医疗卫生、疾控体系建设和支出。其中，专项安排7,066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专项安排1,000万元，用于乡村医生和村卫生室补助。专项安排440万元，用于优抚对象医疗保险和医疗补助。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高养老水平。安排7.7亿元，用于补充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安排9.65亿元，用于补充被征地人员社保；安排3,500万元，用于全区企业采暖基金补助。安排2,500万元，用于加强面向社区的养老服务供给和设施建设。

3.支持重点领域补短板

不折不扣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积极推进普惠金融发展，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切实缓解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难问题。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安排预算4.66亿元，用于污水处理工作，持续巩固水环境治理成效，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4.支持乡村振兴发展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的部署，安排8,580万元，用于支持农业生产发展，安排4,176万元，用于对村级公益事业的补贴。投入3,211万元，用于农村水利建设，人畜饮水等工程，支持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安排3,822万元，用于对村委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加强村级组织运转保障。

# 四、扎实做好2021年财政管理工作

（一）推进建立现代财政体制。一是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支出管理制度，优化支出结构；二是加强国库管理，防范风险，确保平稳运行。三是完善新区本级对园区转移支付制度，推动园区招商引资、发展经济、培植财源和开发建设。四是进一步完善街道体制，促进财政事权、支出责任相匹配，落实和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均衡发展。

（二）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落实预算法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规范政府收支行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制度，强化运用零基预算理念，预算安排坚持量入为出，建立完善能增能减的预算分配机制，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结局，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对项目进行优先等次排序，全面梳理储备项目，按照轻重缓急做好排序并形成清单，在预算安排上，继续做好重大支出政策和项目评估清理，从根本上改变预算固化格局。

（三）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不断提升绩效管理质量，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一是结合预算评审对重点项目开展事前评估，增强项目立项和预算安排的科学性；二是提升绩效目标质量，增强与预算安排的匹配度；三是强化绩效运行和评价结果的应用，对于实施效果不明显、评价中发现问题较为突出的项目和单位，不安排或少安排预算。

（四）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坚持预算法定，强化制度约束，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时间批复下达预算，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强化预算硬约束。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规范暂付款项管理。依法依规做好政府采购工作。实事求是组织收入，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确保财政收入真实有效。

（五）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积极发挥专项债券促进经济发展的作用，完善管理机制，聚焦金普新区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疏堵并举，多手段多措施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

各位代表，2021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在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和支持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金普新区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